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陳蓉樺

電話：05-3620123分機8412

傳真：05-3620521

電子信箱：cjh725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內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幼字第111005093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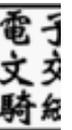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就110學年度第1學期修習教育實習及格並參加教師甄試錄取之新進教師（含代理教師），因教師證書核發作業期間無法取得教師證書，以切結方式辦理敘薪作業案，請參酌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3月1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1100247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查110學年度第1學期教育實習時間分為「110年8月1日至111年1月31日」、「110年8月25日至111年2月21日」2個時段，渠等教師證書之發證日期分別訂為「111年2月1日」、「111年2月22日」，為兼顧旨揭人員於教師證書核發作業期間參加教師（代理教師）甄試獲錄取，於辦理敘薪作業所需，前述人員得檢具師資培育法第11條第1項第1款至第3款證明文件及修習教育實習成績及格之證明文件（如成績單等）先行切結辦理敘薪，教師證書後補，切結日期請分別以「111年4月30日」、「111年5月31日」為限。

嘉義縣竹崎鄉內埔國民小學

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人事處、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

線

